幼稚園誠信採購
分享講座

廉政公署
防止貪污處

二零二三年五月

廉政公署
ICAC

內容大綱

- ✓ **誠信管理**
  - 《防止賄賂條例》
  - 利益衝突
- ✓ **採購管控系統**
  - 短片播放
  - 採購流程
  - 貪污風險及防貪措施
- ✓ **防貪資源**

廉政公署 ICAC

《防止賄賂條例》

廉政公署
ICAC

防止賄賂條例：第9(1)及9(2)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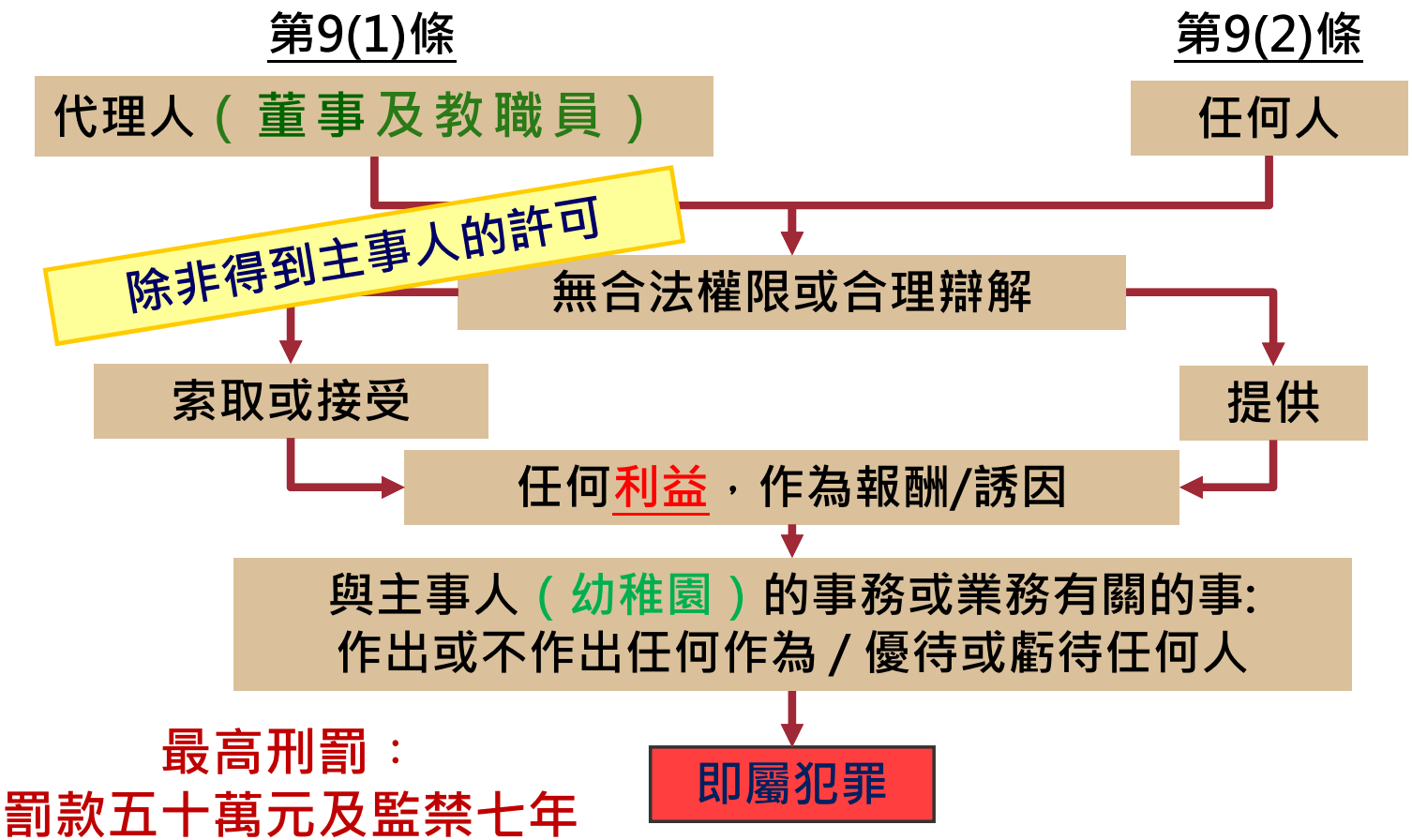

最高刑罰：
罰款五十萬元及監禁七年

行賄受賄，同樣犯法

廉政公署 ICAC

防止賄賂條例：利益

- 禮物、貸款、費用、報酬或佣金
- 受僱工作或合約
- 將貸款或法律責任予以支付、免卻或解除
- 服務或優待（款待除外）
- 行使或不行使任何權利、權力或職責

廉政公署 ICAC

常見誤解

- 「款待」的意思？

供應食物或飲品，以供該場合內*即時享用*，及其他附帶或同時供應之款待

- 可接受價值少於500 元的利益？

廉政公署 ICAC

傳統習俗下的饋贈

廉政公署
ICAC

傳統習俗下的饋贈

- 報答人情

- ✓制訂清晰的誠信要求
- ✓通知家長有關學校的索取 / 接受利益政策

廉政公署
ICAC

防止賄賂條例 - 第9(3)條

代理人（董事及教職員）
蓄意欺騙其主事人(幼稚園)，使用：

與主事人
有利益關係

+

虛假、錯誤
或缺漏不全

+

意欲使
主事人誤解

之收據/帳目/其他文件

即屬犯罪

最高刑罰: 罰款$500,000及監禁7年

廉政公署
ICAC

利益衝突

廉政公署
ICAC

利益衝突

“...當幼稚園董事及職員的「私人利益」與幼稚園的利益出現矛盾或衝突，導致未能適當履行職務...”

廉政公署 ICAC

利益衝突的例子

- 自己或親屬開設公司，作為幼稚園的供應商
- 接受承辦商提供的款待或免費服務
- 負責招聘的員工，正考慮來自好友的申請

廉政公署 ICAC

是否存在利益衝突?

- **進行「陽光測試」:**
  - 可否心安理得向學校、同事、朋友、家人等透露你的決定？
  - 會否被懷疑不能公平、公正地處理有關事宜？
- **考慮社會人士的看法**

廉政公署 ICAC

利益衝突是否犯法？

是

否

廉政公署
ICAC

利益衝突是否犯法？

是

否

利益衝突 → 以權謀私 → 偽造文件/欺詐 → 犯罪

廉政公署 ICAC

處理利益衝突

- 警惕
- 避免

董事及教職員

董事及教職員

- 無法避免
- 申報

- 謹慎考慮
- 適當安排

幼稚園

- 記錄利益衝突的申報及處理方法
- 董事及教職員有避免及申報利益衝突的責任

廉政公署 ICAC

如何決定緩解利益衝突的措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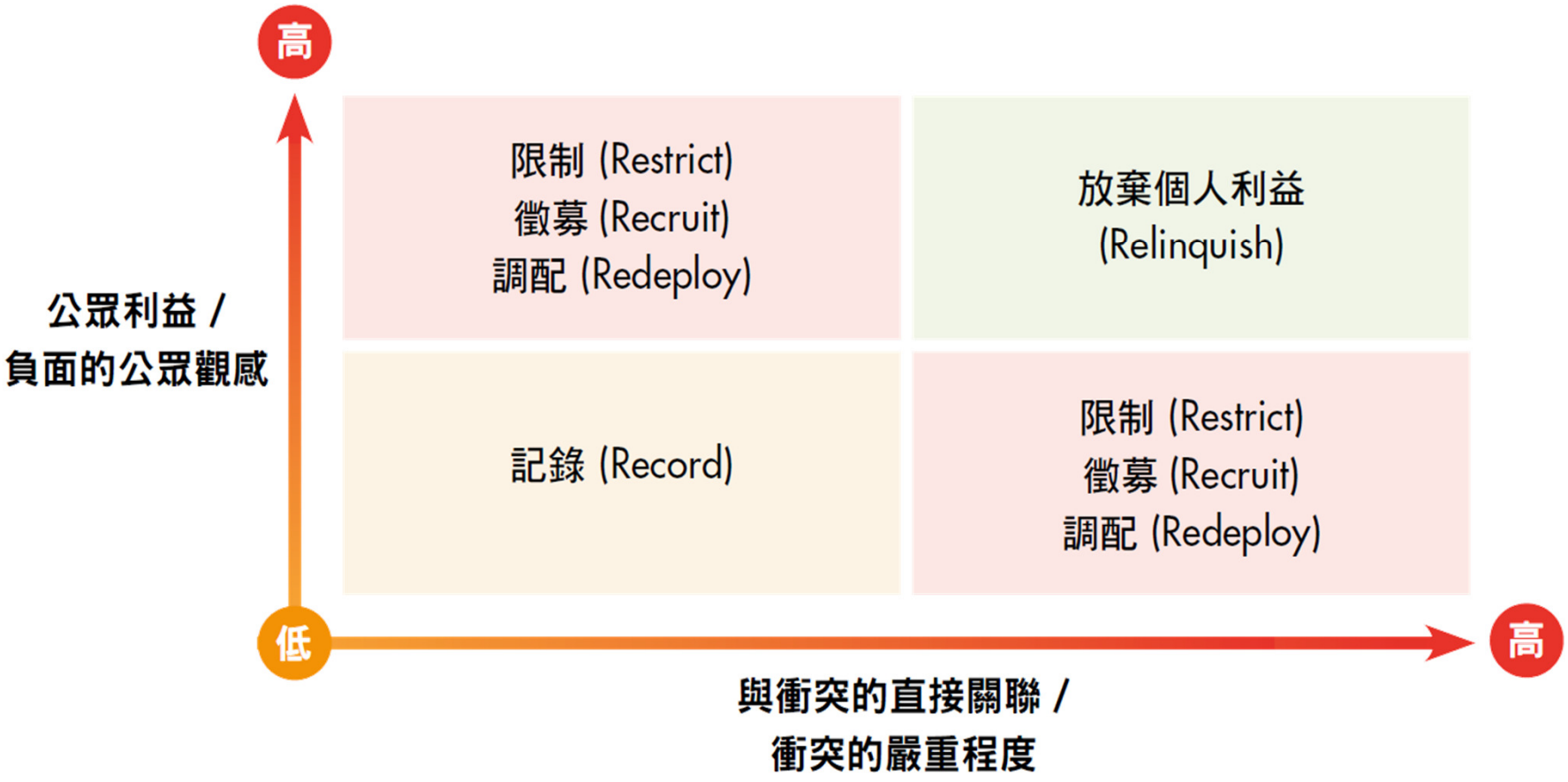

短片播放

廉政公署
ICAC

短片播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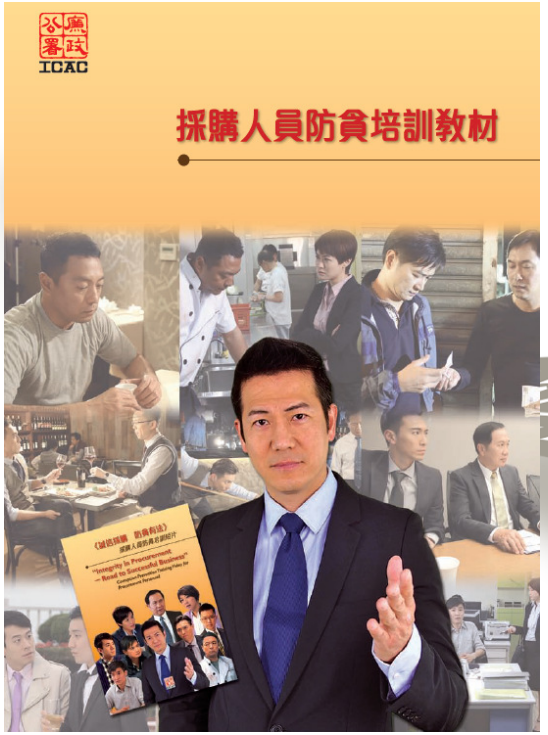

《友情・有序》

短片分析：錯在哪裏？

- Roger的做法有問題嗎？
- Mary作為管理層的責任?
- 機構責任?

廉政公署 ICAC

Roger

- 利益衝突：推薦自己舊同學作為供應商但沒有申報
- 制訂的物品規格含糊不清
- 欠缺報價截止時間

廉政公署 ICAC

Roger

- 在報價前已內定供應商
- 向Ken洩露其他供應商的報價 + 更換Ken的報價單 = 舞弊、欺詐

廉政公署
ICAC

Mary

- 對採購程序、機制缺乏充足理解
- 沒有盡上司責任，向下屬提供正確途徑解決問題，令下屬要「走後門」完成工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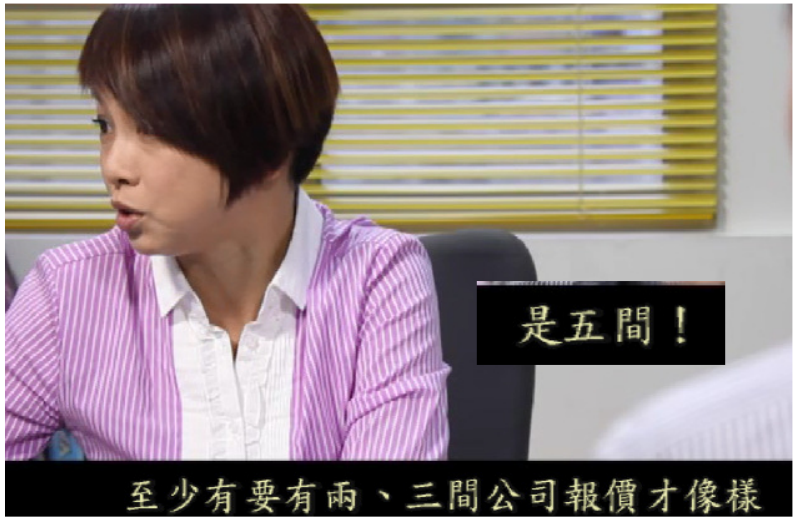

廉政公署 ICAC

機構責任

- 缺乏明確及清晰指引

負責保管名單的行政部又不太理會或檢查

- 認可供應商名單增刪準則/程序含糊不清，以致可酌情增加或刪減供應商
- 審核程序不足
- 缺乏適當保安措施(傳真機)

廉政公署 ICAC

- 採購流程
- 貪污風險及防貪措施

廉政公署
ICAC

採購流程

採購申請

↓

邀請報價 / 招標

↓

提交報價單 / 標書

↓

評審報價 / 標書

↓

批出訂單 / 合約

↓

接收貨物 / 服務

↓

付款

廉政公署 ICAC

採購申請

原則：嚴守採購規定

貪污風險	防貪措施
不必要訂購 / 過量訂購 [增加開支]	事前 ✓ 審批時，須清楚了解及審視細節，確保： ✓ 採購是需要的 ✓ 數量是合適的 ✓ 若是重複採購，不存在分拆訂單
將大額採購項目分拆為多個小額採購 [迴避嚴格管控]	事後 ✓ 定期檢視採購情況報告

廉政公署 ICAC

濫發訂單並抬高價格（處境研究）

廉政公署
ICAC

邀請報價 / 招標

原則：競爭性、清晰

貪污風險	防貪措施
規格 / 條款含糊不清 選用指定品牌 / 型號 [可隨意操控評審]	✓ 招標文件 / 報價邀請： ✓ 規格 / 服務要求須清晰 ✓ 以所需功能制定規格 / 條款 ✓ 避免指定品牌 / 型號 ✓ 加上防貪條款
不必要的附加條件 [減低競爭性]	

廉政公署 ICAC

規格含糊不清或不足（處境研究）

廉政公署
ICAC

提交報價單 / 標書

原則：保密、保安、問責性

貪污風險	防貪措施
洩露或銷毀投標/報價資料 提交虛假報價單 [減低競爭性]	✓ 防止有人篡改/外洩報價單或標書 –限制接觸報價單/標書的人 –投標箱：雙重上鎖、不同職員保管鎖匙 ✓ 在限期截止前不應開啟報價單或標書

廉政公署 ICAC

評審報價單 / 標書

原則：公平、客觀、獨立

貪污風險	防貪措施
欠缺客觀甄選準則 [可隨意操控評審]	✓ 邀請報價 / 招標前： – 預先訂定客觀甄選準則： ○ 最低合符規格的報價 / 招標 ○ 最高分的報價 / 招標 – 如價格並非評審的唯一考慮因素 ○ 於招標文件 / 報價邀請書註明甄選準則及相對比重 ○ 預先制訂詳細評分制度 ✓ 開標後不得修改任何準則、相對比重及評分制度
「搬龍門」 [不公平評審結果]	

廉政公署 ICAC

接收貨物 / 服務

原則：確保貨品 / 服務的數量及質素達標、問責性

貪污風險	防貪措施
💣 貨品不合規格 / 數量不足 / 服務不達標 [隱瞞表現差劣供應商，幼稚園蒙損失]	✓ 認收貨品 / 服務： – 盡可能委派沒有參與採購過程的職員 – 高價訂單：委派督導人員監察過程及在收據上加簽 ✓ 交付物品後的指定時限內核實認收 – 記錄缺失或不合符標準等情況，與有關供應商 / 承辦商跟進

廉政公署 ICAC

付款

原則：準確性、真確性

常見風險	防貪措施
誇大工作進度，以加快支付款項	✓ 要求承辦商申請付款時，須一併提交發票及其他證明文件（例如：顯示工程進度的照片）
在完成前支付款項	✓ 在發票及證明文件上簽名作實 ✓ 發放款項前必須覆核付款申請及證明文件
重複付款 [幼稚園蒙損失]	✓ 在發票及收據上蓋上「已付」印章，以防職員重複使用單據申領款項 ✓ 在申請領回款項時提供收據或發票 ✓ 若未能提供收據或發票，須簽名作實

廉政公署 ICAC

工程完工前發放期終款項（處境研究）

廉政公署
ICAC

溫馨提示

- 於街市、超市採購食品 / 用品
  - 要求員工提交單據，否則簽名作實
  - 定期檢視採購開支，以察異常
- 制定有關使用個人信用卡 / 八達通採購的政策及指引
  - 可使用的情況及開支種類
  - 處理所賺取的積分 / 現金回贈、附送贈品 / 印花等
- 切忌藉拆單繞過採購審批程序

廉政公署 ICAC

溫馨提示

- 保存記錄
  - 比較價格的記錄
  - 督導覆查的記錄
- 幼稚園維修 / 裝修工程
  - 準備工程規格 / 要求：留意觸及報價外洩風險
  - 工程項目：監工記錄（例如隱蔽工程的證據）

廉政公署 ICAC

內容大綱

防貪資源

廉政公署
ICAC

幼稚園運作
防貪指南

廉政公署
ICAC

《幼稚園運作防貪指南》

- 於2020年12月由防止貪污處推出
- 提供簡便實用的**防貪指引**及**文件範本**，以協助幼稚園全面提升管治效能，完善誠信管理及內部管控
- 備有中文版及英文版

廉政公署 ICAC

防貪指南內容

- 序言
- 第一章：幼稚園的管治框架
- 第二章：採購程序
- 第三章：維修及改善工程的管理
- 第四章：錄取學生
- 第五章：人事管理
- 附錄

廉政公署 ICAC

附錄

- 共18個附錄，包括 –
  - 行為守則範本
    - ✓ 校董及職員
    - ✓ 家長教師會幹事
  - 採購範本
    - ✓ 邀請報價 / 招標文件的誠信條款範本
    - ✓ 工程報價單 / 標書評審表格範本
    - ✓ 供應商 / 服務提供者表現評核表格範本
  - 人事管理表格範本
    - ✓ 應徵者面試評核表格範本
    - ✓ 教師晉升面試評核表格範本

廉政公署 ICAC

附錄一（附件6 - 表格丙）
職員利益衝突申報書範本

甲部 - 申報事項（*由申報校長／職員*填寫*）

致：（校董會／校監／校長*）

本人在執行職務時遇到利益衝突／可能出現利益衝突*的情況，現申報如下：

與本人有公事往來的人士／機構
本人與上述人士／機構的關係（例如：親屬）
上述人士／機構與本幼稚園的關係（例如：供應商）
本人與上述人士／機構有關的職務概要（例如：處理報價、招標或收生事宜）

申報校長／職員*姓名：

日期：

乙部 - 批核（*由校董會／校監／校長*填寫*）

致：（申報校長／職員*）

(a) 你在___（日期）___呈交的利益衝突申報書已備悉。現決定：

- ❑ 如甲部所申報的資料並無更改，你可繼續處理甲部所述的工作，但你必須維護本幼稚園的利益，確保不受你的私人利益所影響。
- ❑ 你不得執行或參與執行甲部所述可能引致利益衝突的工作（例如不得處理與你有利益衝突的職務、不得參與討論個別事宜／個案等）。
- ❑ 你可繼續處理甲部所述的工作，但幼稚園會委派一名獨立職員參與、監督或檢視部分或整個決策過程（例如另一名具備所需專業知識的職員就有關事項作客觀評估）。
- ❑ 你毋須執行甲部所述的職務，有關職務將由另一名職員負責。
- ❑ 其他（請註明）：_____

(b) 採取乙部(a)項所述措施的理由：_____

（姓名）

（主席（或獲校董會授權的校董）校監／校長*）

日期：

**請刪去不適用者*

廉政公署 ICAC

下載

幼稚園運作防貪指南

常見問題

文件範本

中文版
https://cpas.icac.hk/ZH/Info/Lib_List?cate_id=3&id=2551

英文版
https://cpas.icac.hk/EN/Info/Lib_List?cate_id=3&id=2551

廉政公署 ICAC

防貪諮詢服務

- 為學校提供顧問服務：
  - 就行為守則、防貪制度及管控措施提供建議
  - 為學校教職員提供防貪培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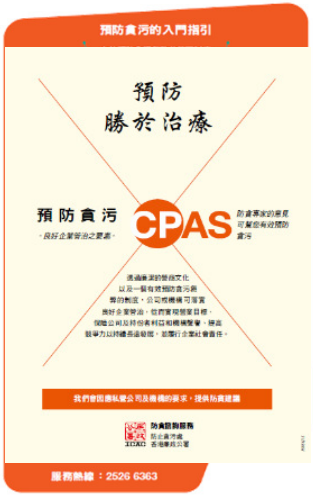

電話：2526 6363

電郵：cpas@cpd.icac.org.hk

網址：http://cpas.icac.hk

網上服務表格：

https://cpas.icac.hk/ZH/Form/Service_Form?cate_id=30

訂閱防貪諮詢服務通訊：

https://cpas.icac.hk/ZH/Form/Subscription_Form?cate_id=31

廉政公署 ICAC

謝謝

請訂閱
防貪諮詢服務
通訊

廉政公署
ICAC